

北关区统计局
2022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2022 年 5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统计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统计局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六、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说明
- 十一、上年结转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统计局2022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整体绩效表
-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 十四、上年结转资金表

第一部分

统计局部门概况

一、统计局部门主要职责

（一）组织领导和协调指导全区统计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完整及时；贯彻执行国家、省、市统计政策、规划、基本统计制度和统计标准；贯彻执行国家、省、市统计法律、法规及规章，起草统计方面规范性文件草案，制定部门规范性文件；负责基本单位名录库建设和维护管理。

（二）组织实施对全区统计工作的监督检查，负责较大案件查处，组织协调全区执法工作，负责提出统计违纪违法责任人处分处理建议，承担法律法规赋予区级统计行政部门履行的其他执法职责。

（三）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国民经济核算制度，建立健全全区国民经济核算体系和统计指标体系，配合国家、省、市统计局核算全区生产总值，监督管理各街道（园区、镇）国民经济核算工作。

（四）会同有关部门贯彻落实全国重大国情国力普查计划方案，组织实施全区人口、经济、农业等国情国力普查和投入产出调查等大型专项调查，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国情国力方面的统计数据。

（五）组织实施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房地产业、装卸搬运和仓储业、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统计调查，组织实施能源、投资、人口、劳动工资、科技、企业创新、文化产业、社会发展基本情况、环境基本状况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提供地质勘查、资源、房屋、对外贸易、对外经济、交通运输、邮政、信息传输、财政金融税收、旅游、教育、卫生、社会保障、公用事业等全区性基本统计数据。

（六）组织实施规模以下工业抽样调查、规模以下工业企业成本费用调查、建筑业小微企业抽样调查、小微企业固定资产投资情况调查、规模以下企业创新调查、限额以下批发零售住宿餐饮行业抽样与问卷调查、规模以下服务业抽样调查，开展调查情况分析研究；组织实施重要统计监测评价考核和社情民意调查。

（七）组织各街道（园区、镇）、区政府各部门的经济、社会、科技和资源环境统计调查；统一核定、管理、公布全区性基本统计资料，定期公布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

（八）对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和资源环境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向区委、区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

（九）制定全区统计调查计划，负责全区统计调查项目的管理；依法备案区级各部门统计调查项目、地方统计调查项目；指导专业统计基础工作、统计基层业务基础建设；组织建立全区服务业统计信息共享制度和发布制度；建立健全统计数据质量审核、监控和评估制度，开展对重要统计数据的审核、监控和评估；依法监督管理涉外调查活动。

（十）指导全区统计专业技术队伍建设；负责统计教育和培训，协助有关部门组织管理统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职务评聘工作。

（十一）建立并管理全区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和统计数据库系统；组织制定各街道（园区、镇）、区政府各部门统计数据库和网络的基本标准和运行规则；指导各街道（园区、镇）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建设。

（十二）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统计局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统计局部门预算包括局机关本级预算和局属事业单位预算。

1. 局机关本级
2. 局地方经济调查队
3. 北关区统计普查中心

第二部分

统计局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统计局 2022 年收入总计 272.52 万元（含上年结转资金），支出总计 272.52 万元（含上年结转资金），与 2021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52 万元，增长 23.58%。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工资福利费增加、上年结转资金增加。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统计局 2022 年收入合计 233.0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233.02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统计局 2022 年支出合计 233.0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3.02 万元，占 87.13%；项目支出 30 万元，占 12.8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统计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233.02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12.5 万元，增长 5.67%，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工资福利费增加。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与 2021 年一致，无增减变动。上年结转共计 39.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9.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统计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233.0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81.79 万元，占 78.0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0.73 万元，占 8.9%；卫生健康（类）支出 12.5 万元，占 5.36%；住房保障支出 18 万元，占 7.73%。

六、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 号）要求，从 2018 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为适应改革要求，我部门《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由上年仅反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科目预算，调整为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一）2022 年北关区统计局部门预算支出 233.02 万元。

具体分为：

工资福利支出（类 301）185.19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款 01）、津贴补贴（款 02）、奖金（款 03）、绩效工资（款 07）、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款 08）、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款 10）、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款 11）、住房公积金（款 13）。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 302）44 万元，包括办公费（款 01）、

印刷费（款 02）、差旅费（款 11）、维修（护）费（款 13）、公务接待费（款 17）、工会经费（款 28）、其他交通费用（款 3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款 9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 303）3.83 万元，包括退休费（款 02）。

（二）2022 年政府预算支出 233.02 万元。具体分为：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类 501）185.19 万元，包括工资奖金津补贴（款 01）、社会保障缴费（款 02）、住房公积金（款 03）。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类 502）44 万元，包括办公经费（款 01）、维修（护）费（款 09）、公务接待费（款 06）、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款 9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 509）3.83 万元，包括离退休费（款 05）。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0.4 万元。2022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1 年减少 0.5 万元，下降 55.6%。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预算数与 2021 年相

比无增减变动。主要原因：无因公出国工作所需。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与 2021 年相比无增减变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与 2021 年相比无增减变动。主要原因：我单位无公务用车。

（三）公务接待费 0.4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 2021 年减少 0.5 万元，下降 55.6%。主要原因：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减少公务接待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北关区统计局部门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14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我部门2022年编制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共4个，预算资金共30万元。具体分为：

1. 城乡住户调查工作经费项目，资金12万元；
2. 北关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经费项目，资金3万元；

3. 2022年人口抽样调查工作经费项目，资金5万元；

4. 劳动力调查工作经费项目，资金1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1年末，我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部门2022年无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北关区统计局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203.0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89.02 万元，占 93.1%；公用经费 14 万元，占 6.9%。

十一、上年结转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2 年上年结转资金为 39.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39.5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 0 万元，占 0%；一般转移性支付资金 0 万元，占 0%。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同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

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统计局部门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表